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情况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今日收到公司总经理杨建平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杨建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杨建平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杨建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7,702,798 股，其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规定进行管理。

杨建平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就其担任总经理期间的辛勤工作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公司聘任新总经理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胡建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胡建民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

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7日

附件：

胡建民先生简历

胡建民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江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职于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光大环境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副总裁、光大环保技术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胡建民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除在新苏环保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外，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胡建民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